

2026年天河区中小学生运动会游泳比赛 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天河区教育局 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二、比赛时间

2026年5月15-17日

三、比赛地点

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游泳跳水馆（暂定）

四、参加单位

天河区辖区内各中、小学校。

五、组别和项目

（一）高中男、女组

蝶泳（50米、100米）、仰泳（50米、100米）、蛙泳（50米、100米）、自由泳（50米、100米、200米）、200米混合泳

（二）初中男、女组

蝶泳（50米、100米、200米）、仰泳（50米、100米、200米）、蛙泳（50米、100米、200米）、自由泳（50米、100米、200米、400米）、200米混合泳，男子4X100米自由泳接力、女子4X100米自由泳接力、男女混合4X100米混合泳接力。

（三）小学组（每个年龄组限报8男8女）

1. 男、女 A 组（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）

蝶泳（50、100 米）、仰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蛙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自由泳（50、100、200、400 米）、200 米混合泳，男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女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男女混合 4X50 米混合泳接力。

2. 男、女 B 组（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）

蝶泳（50、100 米）、仰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蛙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自由泳（50、100 米、200、400 米）、200 米混合泳，男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女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男女混合 4X50 米混合泳接力

3. 男、女 C 组（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）

蝶泳（50、100 米）、仰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蛙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自由泳（50、100、400 米）、200 米混合泳，男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女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男女混合 4X50 米混合泳接力

4. 男、女 D 组（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）

蝶泳（50、100 米）、仰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蛙泳（50、100 米）、自由泳（50、100 米、200 米），男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女子 4X50 米自由泳接力、男女混合 4X50 米混合泳接力

5. 男、女 E 组（2018 年 1 月 1 日起及以后、**每个全能每间学校限报 2 男 2 女**）

蝶泳腿全能（50 米、100 米）、仰泳腿全能（50 米、100

米)、蛙泳腿全能(50米、100米)、自由泳腿全能(50米、100米)

400米自由泳关门时间:

初中组: 6:00; A、B组: 6:30; C组: 6:45。

超过关门时间未到达终点, 按弃权处理, 不扣分。

六、报名办法

(一)各参赛单位报领队一名,老师或教练员5名,工作人员(包括队医)3名;各年龄组每项限报2人,每人限报2项(不含接力);小学组每个年龄组限报8男8女。

(二)参赛学生必须身体健康,经医疗部门检查及本校校医审核证明身体健康者。

(三)参赛学生必须具有天河区正式学籍,以学籍为依据代表所属学校报名参赛,由学校领导审核盖章。

(四)参赛学生必须凭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(港澳通行证)和学校学籍表(加盖公章)报名参赛。

七、参赛方法

(一)比赛采用中国游泳协会审定的游泳竞赛最新规则。

(二)参赛学生必须持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身份证原件(港澳通行证或者护照原件),交由裁判员核对参赛报名表无误后方可上场比赛,否则不得上场比赛。

(三)比赛采用一次性出发,所有项目只进行一次决赛。按成绩排列名次,成绩相同者名次并列,无下一名次。

(四) 凡在资格上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者，一经查出，取消该运动员的比赛资格，并全区通报批评该单位。

(五) 所设项目不足 8 人（含 8 人）按参赛人数录取。

(六) 小学组和初中组男女混合 4X50 米混合泳接力、男女混合 4X100 米混合泳接力每个队伍必须两男两女，泳姿顺序不限制。

八、录取名次、奖励

(一) 计分方法

1. 单项前八名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分；接力项目双倍计分，即 18、14、12、10、8、6、4、2 计分（破区记录单项加 5 分，接力项目加 10 分）。

2. 团体总分：高中组奖励团体总分前六名，初中组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，小学组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。团体总分计算办法：按各组代表队选手的成绩计分，总分高者排前，总分相同，以冠军多的排名，如再相同，即以亚军多的排前。如此类推。

3. 2025 年代表天河区参加广州市游泳锦标赛前三名（不包括接力）的运动员按照单项前三名计分提前计入各自代表学校的团体总分，具体前三名获奖名单另公布。

(二) 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运动员：获得团体总分奖励（高中组前六名，初中组、小学组前八名）的代表队可推荐一名优秀指导教师和两名优秀运动员。

九、报名与领队联席会议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即日起接受报名，2026年5月5日23:59截止报名，以学校为单位报名，本次比赛以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（报名网站：<http://swiminfo.cc>，请各参赛队伍自行注册帐号，自设密码）。一经报名不得更改，逾期报名，不得参赛。

（二）报名运动员必须在报名网上填写个人该项目最好成绩。（如发现乱报成绩的学校将扣除团体总分10分，如果不清楚可以选择不填写）。

（三）领队会议时间及地点

2026年5月1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:00，具体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报名验证材料

确认报名成功与否以材料验证通过为准；一经确认报名成功，不得更改（更换）参赛学生名单及项目。验证材料项目如下：

1. 参赛报名表（需盖学校公章）。
2. 参赛学生的学籍表。
3. 二代身份证复印件。
4. 参赛运动员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。
5. 赛风赛纪、反兴奋剂安全承诺书。
6. 参赛人员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凭证（复印件）。

（五）逾期未报名或报名材料逾期未通过验证者，恕不接受补报且不得参加比赛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项

（一）本次比赛由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天河区教育局主办。

（二）本次比赛解释权属主办单位。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各单位参赛费用自理，大会经费由主办单位负责。

（四）所有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运动员购买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（含往返赛区交通途中），领队会上将提供保险服务商供选择。如没购买保险者，则取消该参赛单位的参赛资格。

（区教育局联系人：李倩，联系电话：13672472009；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联系人：徐宇航，联系电话：38622147；网上报名技术联系人：蔡毅，微信号：cyc287，加微信时注明“天河区中小学生游泳比赛”）